

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澄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传闻简述

近日，个别媒体报道提及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爱建信托”）与福建省闽兴医药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闽兴医药”）的业务合作，称：爱建信托于2017年5月创设了“福建协和医院3号应收账款财产权信托计划”，为闽兴医药提供过信托融资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经向爱建信托询证，有关情况如下：爱建信托曾于2016年12月13日设立“福建协和医院3号应收账款财产权信托计划”，信托规模为35052.43万元，信托期限为24个月，信托资金使用人为闽兴医药。该信托计划已根据相关信托协议，于2018年10月19日终止，本金及收益已向该信托计划受益人兑付完毕。

目前，爱建信托与闽兴医药无存续业务和其它业务。

三、郑重提醒

感谢广大投资者及社会各界对本公司长期以来的关注与支持，公司将持续做好信息披露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7月13日